



人民法院公告

山东宏力集团有限公司债权人：山东宏力集团有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一案，本院于2005年8月16日裁定立案受理。2005年8月17日，发布了关于债权申报的公告。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18年11月16日上午9时在山东省德州凯元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三楼会议中心（地址：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晶华大道316号）召开。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。鉴于场地原因，每位债权人最多允许两人参加会议。参加债权人会议时应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（自然人债权人提交身份证复印件），授权代理人参加的，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，授权律师参加的，需要提交律师所函及授权委托书。管理人上午八时开始接受入场登记，请参会人员提前到达，准时参会。相关公告将刊登在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网、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、人民法院报。

[山东]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18年10月24日《人民法院报》八版
(本公告从“人民法院公告网”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0年03月27日)

